许建安办〔2023〕23号

建安区扎实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精准监管执法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为扎实推进全区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根据《建安区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实施方案》（许建安〔2023〕2号）阶段安排，现就精准监管执法重点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突出交通运输、建筑施工、城镇燃气、经营性自建房、消防、人员密集场所、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工贸、文化旅游、校园安全、医疗卫生、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领域，坚决做到隐患排查不留死角，防控不留盲区，整治不留后患，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面排查整治风险隐患，严格落实“谁检查、谁签字、谁负责”工作要求，做到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五落实”，实现“清单式”整改和“闭环管理”，确保问题隐患整改“清仓见底”。

二、时间安排及重点工作内容

（一）时间安排：2023年9月-10月底；

（二）重点工作内容

深刻汲取近年来安全生产典型事故教训，紧盯厂中厂、园中园、有限空间、电气焊作业、特种设备、消防等重点，深入基层一线和企业现场从严从实开展执法监督检查，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区消防救援大队牵头，深入开展劳动密集型企业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回头看”和医疗卫生机构消防安全专项检查，抓实“九小”场所、沿街门店综合治理，确保消防安全。

区住建局牵头，强化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城镇燃气、经营性自建房、瓶装液化石油气等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坚决整治安全监管执法“宽松软虚”等现象，彻底消除安全隐患。

区公安局、交通局依职责加强道路交通安全治理，严查非法营运、超员超载、农用车非法载客等行为，严厉打击“两客一危一货”、校车等重点车辆违法行为，确保道路交通运输安全。

区应急管理局牵头，推进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加强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运输、使用和废弃处置各环节的安全监管，消除监管盲区漏洞。

区应急管理、自然资源、科工等部门，依职责持续做好矿山安全整治，全面推进矿山开采智能化、现场管理规范化、应急救援专业化“三项建设”，严厉打击企业非法违法生产行为，督促企业严格落实矿长下井带班、交接班、隐患排查治理等各项制度规定，加强巡查检查，严防矿山事故发生。

区科工、商务、应急管理等部门，突出动火作业（电气焊、切割磨削等）、有限空间作业、临时用电、外包外租管理、吊装作业、粉尘清扫作业等重点环节，开展开展排查整治，严防各类事故发生。

区卫健委逐步规范我区卫生健康行业领域秩序，为创造更安全、文明的社会环境，更优质的服务环境提供有力支撑和保证。

区文广旅局摸清全区文化和旅游等经营场所底数，扎实开展文化市场集中整治行动，以促使整个文化和旅游市场健康发展为目标，消除安全隐患，打击各类违法违规经营行为，营造一个文明和谐的社会文化环境。

区教体局落实学校（单位）主体责任、教育行政部门监管责任，聚焦可能导致群死群伤的设施设备故障、非法违规行为、安全管理缺陷等，督促推动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落实落细安全措施，着力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

区市场监管局加强行业部门属地监管责任，突出对重点时段、重点区域、重点单位、重点设备的监管，持续加强特种设备安全分险隐患排查，防范和遏制安全事故发生。

区民政局重点排查全区养老、福利机构安全隐患，聚焦机构主要责任人责任落实、消防设施设备配置设置、用电安全、服务对象人身安全等情况，开展监督执法，推动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确保行业领域安全。

其他负有安全监管和行业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分别抓好分管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工作。

1. 工作要求

**（一）掌握底数，完善监管执法清单。**各乡镇办各有关部门

对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和本行业领域专项行动方案有关要求，梳理本辖区本行业领域企业单位专项行动自查自改阶段问题隐患，建立台账清单，全面掌握本辖区本行业领域问题底数。开展监管执法人员专题培训，重点学习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重点执法检查事项及相关法律法规标准，提高专业素养和法治素养，制定完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清单和监管执法检查手册，明确检查内容、执法检查标准要求和责任，切实提升监管执法人员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水平。

**（二）聚焦重点，精准严格监管执法。**各乡镇办各有关部门要突出企业主要负责人六项重点任务，坚持“逢进必考”，坚持部门联合，精准严格监管执法。对企业自查查出的重大事故隐患，按规定报告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的，依法不予行政处罚。对排查整治走过场、喊口号、假重视，导致重大事故隐患依然存在或发生事故的，依法对企业和企业主要负责人实行“一案双罚”；重大事故隐患长期存在并多次受到处罚的，依法提请区人民政府予以关闭，并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行业禁入规定；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三）创新方式，提升监管执法效能。**各乡镇办各有关部门要积极运用“四不两直”、明查暗访、交叉互检、“互联网+监管”等工作方式不断提高监管执法质量，结合实际组织专家开展帮扶指导，严格落实熔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安全管理相关规定，积极服务企业对电焊等特种作业人员的排查整治工作，及时提供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和考核发证相关业务服务，大规模开展企业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和持证上岗，着力推动从业人员安全技能水平整体提升。

**（四）建全机制，坚决从严责任追究。**各乡镇办各有关部门要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要求，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加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建立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台账，建立安全监管执法责任倒查机制，对明明有问题却查不出或查出后跟踪整改不到位导致发生事故的，严肃追责问责，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各乡镇（街道）、各有关部门于精准监管执法进展情况和清单台账（经单位主要领导签字、加盖公章）于**每月13日、28日前**上报送区安委会办公室（兴业大厦5061室）。

联系人：白军鹏 电话：7375557

电子邮箱：[xcxajj@163.com](mailto:xcxajj@163.com)

附件：1.问题隐患排查治理清单；

2.问题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台账；

3.追责问责人情况填报表

2023年8月29日

附件1

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清单

填报单位（盖章）：将官池镇 2023 年10月13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单位名称 | 永森包装纸品厂 | | | | | | | |
| 监管执法人员 | 佘少臣、岳红亮 | | | | 检查时间 | | 10月9日 | |
| 问题隐患情况 | 未安装消防栓 | | | | | | | |
| 整改措施 | 限期整改 | | | | | | | |
| 整改责任人 | 孙军伟 | | | 完成时限 | | | | 30天 |
| 实际整改 完成时间 |  | | | 是否挂牌督办 | | | |  |
| 处罚企业金额 （万元） | 0 | | 处罚主要负责人金额（万元） | | | | | 0 |
| 其他执法措施 | 限期整改（是）停产整顿（）取缔关闭（） | | | | | | | |
| 移送司法机关（人） |  | 是否曝光约谈或联合惩戒 | | | |  | | |

审核人： 苏涛 填报人：佘少臣

附件2

**重大事故隐患追责问责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被追责人姓名** | **企业（单位）** | **职务** | **追责原因** | **追责时间** | **处理措施** | **追责问责依据** | **追责单位** | **备注** |
|  | **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将官池镇 填表人： 佘少臣 2023 年 10 月 13 日

附件3

问题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台账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查企业（单位）名称 | 检查时间  检查人员 | 问题隐患 | 提出的整改 措施建议 | 整改责任人 | 整改时限 | 是否 重大隐患 | 备注 |
| 梦莱丝家纺 | 佘少臣岳红亮 | 占用消防通道 | 立行立改 | 孙大宇 |  | 否 |  |
| 中撒化肥 | 佘少臣岳红亮 | 灭火器分布不均，占用消防通道 | 立行立改 | 孙大宇 |  | 否 |  |
| 诚源发制品 | 佘少臣岳红亮 | 灭火器少 | 限期整改 | 王小辉 | 1天 | 否 |  |
| 利超家具 | 佘少臣岳红亮 | 灭火器少，占用消防通道 | 限期整改 | 王小辉 | 1天 | 否 |  |
| 永森包装纸品厂 | 佘少臣岳红亮 | 未安装消防栓 | 限期整改 | 孙军伟 | 30天 | 是 |  |
|  |  |  |  |  |  |  |  |

单位： 将官池镇 审核人：苏涛 填表人：佘少臣